**2020年无锡市新吴区招聘社区工作者面试考生**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上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一、入围面试考生应及时申领“苏康码”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于面试当天报到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苏康码”（居住在江苏省外的考生申领“苏康码”时，可在“到江苏居住地区”和“到江苏后详细地址”栏中填写招聘单位地址或来苏后拟入住地址等）。面试当天，本人“苏康码”为绿码、体温检测低于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方可进入考点参加面试。

按目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一、面试当天“苏康码”为非绿码的考生，以及面试前14天内有国（境）外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考生，应主动报告，不得进入考点参加面试并配合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面试当天入场时“苏康码”为绿码考生如出现体温≥37.3℃情况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应配合医务人员复测体温和排查流行病学史，有流行病学史的不得参加面试，并应配合安排至发热门诊就诊，无流行病学史的应配合安排在隔离候考室候考并在隔离面试考场参加面试。

二、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用餐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考生应认真阅读本文件，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届时，考生前来参加面试，即代表作出以下承诺：“本人

已认真阅读《2020年无锡市新吴区招聘社区工作者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上告知暨考生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四、考生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取消其相应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在取消其相应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020年9月2日